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802475366

10位ISBN编号：7802475368

出版时间：2009-9

出版时间：知识产权出版社

作者：刘小妹

页数：25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 前言

近代中国以来的宪政思想与制度的演生始终嵌有可称为“中国性”的某种特质。

其理论基点、价值欲求、权力构造与西方明显不同。

问题是：在宪政问题上，中国就是一个东方主义的“他者”影象？

还是可能存在另样的解释？

众者所知，西方有关宪政的思想与创设缘于社会契约主义由自然状态向公民社会跃升的一种“逻辑拟制”。

“拟制”不是对“理想国”雄心勃勃的规划，而是对已破茧成蝶、或正在蜕变的政治结构与社会生活的正当性与合理性的阐释或论说。

即是说，契约主义是解释宪政的一种方法，是宪政主义发生的理据而不是宪政生成的根据。

当然，宪政在西方的成长，还得益于其自然法思想和法治传统的浸润，二者与权利观念与权利制度关系密切。

这样表达可能更符合西方宪政的语法：“我们认为以下真理是自明的，人人生而平等，他们被他们的造物主赋予了某些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自由和追求幸福的权利。

”列奥·斯特劳斯由此不但发现了“宪政美学”，而且也建构了“宪政富荣学”：“这段话老被人引用，但是因为其凝重雅致，使得它免遭因为过度熟稔而滋生的轻视和由于过分滥用而滋生的厌恶。

献身于这个命题的民族，毫无疑问部分地是由于他们献身于这个命题，现在已经成为了世界民族之林中最为强大和繁荣的一个。

”（《自然权利与历史》，第1页）美国无疑是这个世界的“老大”，也许美国式的政治修辞与它成为世界“老大”有关系。

##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 内容概要

本文以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的一致性预设为主线，借助民本、民权、民主、民意这一组范畴，解读中国近代宪政理论在对民主与权利的理解、权力结构的设计、民意作用机制以及宪法与政府关系等方面的诸多特质。

##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 作者简介

刘小妹，女，汉族，1977-年3月生。

2001—2007年，在中国政法大学获法学硕士、博士学位。

现工作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国近代宪政思想史、宪法学基本原理、民主理论与制度。

##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 书籍目录

导论 选题由来 何谓宪政？

宪政的特质 以民权、民意为视角 研究方法第一章 中国近代宪政的语境 一、走向近代化 (一) “近代”是一个“他者化”的历史标识 (二) 线性历史观 (三) 被刺的中国：仿行宪政 二、为什么选择宪政 (一) 洋务派的兴衰与中体西用 (二) “用”宪政强国 三、必须面对的问题 (一) 宪政与国家 (二) 宪政与传统文化\_第二章 中国近代宪政的理论基点 一、宪政的价值体系及其正当性 (一) 宪政的价值体系 (二) 国家富强价值诉求的正当性论证 二、寻求传统文化资源：儒家群己观 (一) 人者，仁也 (二) 君者，群也 (三) 政者，正也 三、近代知识分子对“自我与共同体关系”的思考 (一) 个人自由的引入 (二) 自由民族主义国家观 (三) 国民：国家与个人相融和谐 小结：中国式“共和” 第三章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中的民权与民主 一、民权概述 (一) 民权的词源 (二) 明治日本民权的词义 (三) 近代中国民权的词义 (四) 一组概念：民本、民权、民主 二、民权与民主的变奏 (一) 介绍西方民主制度 (二) 倡民权斥民主：王朝中国 (三) 以民权对接民主：民族中国 (四) 放弃民权选择民主：中华民国 三、民权所能容纳的民主制度 (一) 西方民主的中国解读：目的、手段与效用的错位 (二) 多数人的统治 (三) 议院制度 (四) 积极参与 四、民主观念的转捩 (一) 从“民主”到“民治” .....第四章 中国近代宪政制度设计的特点第五章 民意机制与合法性结论参考文献致谢

##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 章节摘录

三是，中国政权合法性的落点：政权合法性中的民意认同被授予了统治者（政府），而非内化于宪法，因此，在政府与宪法的关系中，不是政府必须依照宪法行动，而是政府实际上主导着制宪权。

对于本文来说，重要的不仅是结论本身，得出结论的方法和思考问题的角度更为关键。

宪政的特质是一个宏大的叙述，可以有很多不同的角度和路径来解读。

本文以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的一致性预设为主线，从民权和民意的角度，借助价值法则、政治法则和程序法则这样一组层次分明的范畴，解读中国近代宪政的特质，及其形成原因、作用机理，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解读中国近代宪政模式限定了一个什么样的宪政转型目标和路径。

调整个人利益和国家（公共）利益的关系，兼顾二者，是所有政治社会必须面对的问题。

西方文化对此一直走的是一条外在超越的道路，它通过宪法在自由、民主的价值之上构建了一个协调机制，以达到在保护个人自由权利的同时兼顾公共利益的目的；中国文化，因预设了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的一致性，故而秉承一贯的内在超越的思维范式，并寻找到了“民权”这个可以打通自由与民主的价值分界并融合二者的内在的价值交织模式。

外在的超越与协调需要一套合理的“程序规则”，而内在交织与互融则更加需要“道德的训诫”。

如是，中国近代宪政的特质将主要通过价值法则和政治法则表现出来。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编辑推荐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宪法学专题研究书系

<<中国近代宪政理论的特质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